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46.43 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556%，最高成交价为 12.8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3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999.3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最高价不超过人民币 22.38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1 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46.43 万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3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46.43 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556%，最高成交价为 12.8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33 元/股，

成交总金额为 2,999.3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